附件2：

XX资产评估机构自查报告

天津市资产评估协会：

根据《天津市资产评估协会关于开展2025年资产评估行业执业质量自律检查工作的通知》，我们于2025年 月 日至 月 日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机构基本情况

1.机构简介。主要包括机构成立时间及其沿革，内部组织架构，人员规模及其构成，业务规模及其构成，注册资本等基本情况。

2.2023年1月至2025年1月度业务收入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3年** | **2024年** | **2025年1月** |
| 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总数 |  |  |  |
| 收入 |  |  |  |

3.机构内部治理情况

本机构是否持续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及《资产评估行业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设立条件，股东（合伙人）X人；评估师X人。

合伙人或股东是否持续满足任职条件。

4.风险防范机制

是否建立风险防控制度；提取执业风险基金或购买职业保险情况，基金计提比例或是保险累计赔偿限额是否满足《资产评估机构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等。

5.专业胜任能力、质量控制体系和业务质量检查等。

二、自查工作开展情况

主要包括自查时间，自查人员，自查范围，自查内容，抽查业务的类型、数量，主要自查方法等。

|  |  |  |
| --- | --- | --- |
| **报告类型** | **抽查份数** | **自查评价** |
| 企业价值评估报告 |  |  |
| 无形资产评估报告 |  |  |
| 资产组合评估报告 |  |  |
| 单项资产评估报告 |  |  |
| 其他类型评估报告 |  |  |

三、自查发现的问题

本机构承诺以下自查情况属实，对发现的问题进行说明，并对产生问题的原因进行分析。

|  |  |  |
| --- | --- | --- |
| **自查内容** | **是否存在问题** | **分析问题原因** |
| 1.是否存在资产评估师挂名或不在资产评估机构专职执业行为 |  |  |
| 2.资产评估机构在评估程序履行、评估专业人员委派、评估报告内部复核等方面是否存在重大缺陷，是否承接了与自身规模、执业能力、风险承担能力不匹配的业务 |  |  |
| 3.是否存在单个资产评估师年度内出具200份以上资产评估报告；是否存在承接证券评估业务、出具报告未进行证券业务报备的情况 |  |  |
| 4.是否存在近三年来资本无序扩张、法人股占比超过30%情形 |  |  |
| 5.资产评估机构及其分支机构备案后是否通过资产评估机构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录入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等监管信息、是否通过业务报备系统录入出具报告基本情况 |  |  |
| 6.资产评估机构或资产评估师是否存在通过网络平台售卖资产评估报告的情形 |  |  |
| 7.资产评估机构质量控制制度、内部管理制度和执业风险基金，制度健全、执行到位是否存在问题 |  |  |

四、整改措施

主要是结合自查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的提出整改措施。

五、其他方面

主要包括先进经验和好的做法，以及对资产评估行业发展和行政监管方面的意见及建议等。

资产评估机构（盖章）：

XXXX年 XX月XX日